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延攬大學院校優秀學生 獎助金甄選作業流程圖

申請

理工科系大四至博士日間一般生（詳簡章領域需求）備妥資料
至本院菁英招募（<https://www.ncsist.org.tw>）申請及選擇報考職缺並投遞履歷

書面審查

面試

未錄取通知

注意事項(詳申請須知)

1. 論文題目不得隨意變更
2. 與本院共同進行研究專案及定期報告。
3. 兼職須經本院同意。
4. 本院派專人輔導及審核。
5. 修業年限內畢業。
6. 來院前須具備 600 分多益成績或同等語文能力證明。

返還獎助金

1. 就讀時：申請保留學籍、未完成註冊或中途休、退學或遭開除。
2. 畢業後：自行就業、全職進修
3. 任職時（約定服務年限期間）：自動請辭、留職停薪(兵役、育嬰除外)、停職、不勝任工作等。
4. 受領其他服務約定之獎助金。
5. 虛偽造假。
6. 受有期徒刑以上處分等。
7. 未通過本院獎助資格評核。
8. 返還獎助金須加計利息(臺銀一年期定存固定利率年平均)。

錄取通知

個人、官網、學校

簽約

一個月內完成簽約

獎助期間(每月)

大四生：25,000 元
碩士生：30,000 元
博士生：40,000 元

續領資格

1. 每學期課程修習計畫，須於選課結束前 2 週(不含加退選)，將該學期修課計畫交本院指導單位審查同意。
2. 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 75 分以上或各科成績等地評分 B 以上或學期名次在前三分之一。
3. 記過以上處分，或操行成績低於 80 分，不得續領。

喪失獎助資格

每學期 續領資格評核

來院服務

1. 需服役者應役畢後再至本院服務。
2. 來院服務以研發類人員進用。
3. 依實際領取月數 2 倍計服務期限。

畢業後至本院服務

報名時間	112 年 8 月 1 日 (星期二) 至 112 年 10 月 12 日 (星期四) 止
報名方式	採網路報名，至請至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官網(https://www.ncsist.org.tw)【菁英招募 / 招募訊息】線上報名，操作方式：投遞方式可參考網頁左側投遞說明點選【點我投遞履歷】後，左側【學生專區/獎助生下載專區】，下載相關文件於網頁左側【搜尋職缺】，投遞履歷。
申請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國籍：具中華民國國籍，且未曾具中國籍之大陸地區或港澳地區人士。 2.年級別，大學四年級(含)以上(包括五年一貫學碩士)、碩士班及博士班在學學生(詳各領域需求條件)。 3.身分別：日間部一般生(不包含日間部在職生、進修部、在職專班、夜間部、推廣教育、或任何在職形式進修者)。 4.操行成績：前一學年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且在校期間未受記過處分者。 5.報名領域限制：每人只可報考 1 個單位。
報名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獎助金申請表 1 份。 2.符合甄選之學歷在學證明。 3.自大學一年級起在校期間之每學期成績單。 4.獎懲證明。 5.指導教授推薦函一份(大四生及碩一新生檢附大學就讀校系之專任老師推薦函，無則免附)。 6.個資同意書。 7.多益成績 600 分以上或通過同等語文能力測驗證明。(無則免附，惟來院聘用前須具備上述證明) 8.其他各類優秀事蹟影本(期刊投稿、專題研究、證照、得獎紀錄等)。(無則免附) 9.就學期間參加學研中心執行突破式國防科技研發計畫者之項目名稱、參與期程、主要負責工作及帶隊教授姓名之相關資料。(無則免附) <p>凡繳交之證件有偽造、變造或其他不實情事者，一律註銷錄取資格。</p>
注意事項	<p>上述報名資料請以 A4 紙張大小呈現，並依序彙整掃描在同一個檔案(PDF)上傳。參加甄選人員經用人單位書面審查合格者，將以電話、E-mail 或書面通知參加口試。</p> <p>若有報名相關問題，請逕洽本院人力資源處徐小姐(03)4712201#350825</p>

*本分作業流程圖為簡要概述，仍請詳閱甄選簡章